深圳市宝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HENZHEN BAOLONG CERT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愉园新苑 A 座 502 号　　传真：0755-89919910
电话：0755-89919913、89919912、89919982　　邮箱：blcpa@163.com

关于深圳市福田区美林学校
二零二四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1
二、 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2
2.业务活动表……3
3.现金流量表……4
4.收入及服务性收费收支明细表……5
5.财政补助收支明细表……6
6.办学成本明细表……7
7.服务性收费成本明细表……8
三、会计报表附注……9-16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921J6EKB

深圳市宝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HENZHEN BAOLONG CERT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愉园新苑 A 座 502 号　　传真：0755-89919910
电话：0755-89919913、89919912、89919982　　邮箱：blcpa@163.com

审 计 报 告

深宝龙会审报字[2025]第 251 号

深圳市福田区美林学校: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贵校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告的责任

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校管理当局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校财务报表已经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校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市宝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五月六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会民非01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美林学校

单位：元

资产	注释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净资产	注释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4,689,246.06	6,926,818.91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付款项		11,135,224.65	4,683,905.99
应收款项		1,276,410.35	1,266,017.34	应付工资		600,416.48	502,399.95
预付帐款		1,158,600.00	1,055,000.00	应交税金		6,911.85	2,768.56
存货				预收帐款		2,590,925.00	1,580,340.00
待摊费用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7,124,256.41	9,247,836.2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333,477.98	6,769,414.5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	-
长期投资合计		-	-	长期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	-
固定资产原值		7,065,923.88	7,065,923.88				
减：累计折旧		4,874,914.67	5,461,386.95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2,191,009.21	1,604,536.93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负债合计		14,333,477.98	6,769,414.50
文物文化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2,191,009.21	1,604,536.93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4,041,120.67	3,116,873.71
无形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940,666.97	966,084.97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4,981,787.64	4,082,958.68
资产总计		19,315,265.62	10,852,373.18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19,315,265.62	10,852,373.18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美林学校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注释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　计
一、收入				-			-
（一）捐赠收入				-			-
（二）会费收入				-			-
（三）提供服务收入		16,866,505.00	-	16,866,505.00	17,169,096.00	-	17,169,096.00
其中：学费		16,866,505.00		16,866,505.00	17,169,096.00		17,169,096.00
住宿费							
（四）商品销售收入				-			-
（五）政府补助收入			2,088,318.00	2,088,318.00		1,911,175.00	1,911,175.00
（六）投资收益				-			-
（七）其他收入				-			-
收入合计		16,866,505.00	2,088,318.00	18,954,823.00	17,169,096.00	1,911,175.00	19,080,271.00
二、费用				-			-
（一）业务活动成本		9,852,206.43	-	9,852,206.43	10,046,427.75	-	10,046,427.75
其中：专任教师工资		5,503,144.73		5,503,144.73	7,676,200.87		7,676,200.87
社会保险费		1,048,201.99		1,048,201.99	1,076,861.45		1,076,861.45
住房公积金		139,958.40		139,958.40	138,756.70		138,756.70
福利费		2,048,024.95		2,048,024.95	1,386,820.35		1,386,820.35
（二）管理费用		6,938,545.53	2,062,900.00	9,001,445.53	5,642,337.30	2,654,000.00	8,296,337.30
（三）筹资费用				-			-
（四）其他费用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费用合计		17,790,751.96	2,062,900.00	19,853,651.96	16,688,765.05	2,654,000.00	19,342,765.05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924,246.96	25,418.00	-898,828.96	480,330.95	-742,825.00	-262,494.05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美林学校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15,866,313.01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13,054,049.0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28,920,362.01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现金	11,566,258.02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4,827,909.68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88,621.46
现金流出小计	36,682,789.16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2,427.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62,427.15

收入及服务性收费收支明细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美林学校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收入金额	支出金额	结余
1	提供服务收入	学杂费	16,866,505.00	————	————
2		住宿费		————	————
3				————	————
4	财政补助收入	政府补助	2,088,318.00	————	————
5				————	————
6				————	————
7	其他收入	其他	-	————	————
8				————	————
9				————	————
收入合计			18,954,823.00	————	————
1	服务性收费	伙食费	3,346,369.10	4,426,345.40	-1,079,976.30
2		校车费	911,888.46	845,281.47	66,606.99
3					
服务性收费合计			4,258,257.56	5,271,626.87	-1,013,369.31

说明：伙食费支出、校车接送费支出分别与“服务性费成本明细表”中的学生食堂成本支出、学生校车成本支出一致。

财政补助收支明细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美林学校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序号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累计结余（元）	备注
		收入项目	金额（元）	收款时间	记帐凭证号	贷方科目	支出小计（元）	支出项目	金额（元）	用款时间	记帐凭证号	借方科目	是否政府采购		
1	3,761,739.00	学位补贴	9,067,096.00	3月、9月、12月	3-12、#3-19#、9-120#、12-78#	其他应付款	10,945,735.00	学位补贴	10,945,735.00	1月、3月、7月、9月、10月、12月	1-1#、3-12#、4-26#、7-91#-92#、9-118#、10-74#、12-79#	其他应付款	-	1,883,100.00	
2	-	从教津贴	1,894,260.00	3月、8月	3-15#、3-16#、4-55#、8-89#	其他应付款	1,894,260.00	从教津贴	1,894,260.00	8月	8-90#	其他应付款	-	-	
3	500.00	对学生和家庭其他补助	4,375.00	10月、12月	10-73#、12-75#、12-76#	其他应付款	4,000.00	对学生和家庭其他补助	4,000.00	1月、10月、12月	1#1、10-75#、12-80#	其他应付款	-	875.00	
4	64.79	2014市一级学校评估奖励金20万					-						-	64.79	
5	-28,590.00	继续教育培训经费				政府补助收入		继续教育培训经费				管理费用	-	-28,590.00	支出为计提
6	96,000.00	公民办学校结对帮扶经费					-						-	96,000.00	
7	48,000.00	午餐午休经费	1,069,818.00	3月、10月	3-18#、10-72#	政府补助收入	933,900.00	午餐午休经费	933,900.00	4月、12月	4-67#、12-104#	管理费用	-	183,918.00	
8	3.66	民办学校特色办学经费					-						-	3.66	
9	79,463.52	国家业务教育发展均衡区奖励金20万					-						-	79,463.52	
10	8,300.00	党组织活动经费					-						-	8,300.00	
11	68,000.00	姐妹结对经费					-						-	68,000.00	
12	15,000.00	中小学探究性小课题经费					-						-	15,000.00	
13	37,800.00	香港姊妹学校2015年来深对口交流经费					-						-	37,800.00	
14	45,754.00	民办中学教师培训经费（市教育局）					-						-	45,754.00	
15	2,701.00	2014政府优质民办学校奖励（50万）					-						-	2,701.00	
16	670.00	2020政府优质民办学校奖励（50万）											-	670.00	
17	567,500.00	2023课后服务费					567,500.00	2023课后服务费	567,500.00	1月、2月	1-47#、2-69#	管理费用	-	-	
19		2024课后服务费	1,018,500.00	3月、12月			561,500.00	2024课后服务费	561,500.00	2月、3月、8月	2-54#、3-13#、8-91#	管理费用		457,000.00	
合计	4,702,905.97		13,054,049.00				14,906,895.00		14,906,895.00					2,850,059.97	
其中：	34,698.60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7,515.22											42,213.82	
	890,392.97	单位收支	2,088,318.00	*	*	*	2,062,900.00	*	*	*	*	*	*	915,810.97	*
	3,762,239.00	学生资助	9,071,471.00	*	*	*	10,949,735.00	*	*	*	*	*	*	1,883,975.00	*
	50,274.00	教师资助	1,894,260.00	*	*	*	1,894,260.00	*	*	*	*	*	*	50,274.00	*
含利息合计	4,737,604.57		13,061,564.22				14,906,895.00							2,892,273.79	

办学成本明细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美林学校　　金额：元

项目类别（人数）			合计	学生教育		学生住宿		备注
				小学	初中	小学	初中	
学生		学生人数(年平均学生人数)	1,048	940	108			本行合计仅需计算“年平均学生人数”即可。
教职工		年平均教职工总人数	109					师生比：
	1	专任教师人数	67	56	11			
	2	教辅人员人数	3					15.64
	3	其他职工人数	39					

项目类别（成本及费用）			成本及费用项目					备注
			合计	教育成本支出		住宿成本支出		
				小学	初中	小学	初中	
人员经费	一	人员经费合计	11,566,258.02	10,286,406.88	1,279,851.14			
	1	工资	8,330,072.68	7,395,417.76	934,654.92			
		其中专任教师工资	5,503,144.73	4,885,678.17	617,466.56			
		教辅人员	214,027.95	190,013.48	24,014.47			
		其他职工工资	2,612,900.00	2,319,726.11	293,173.89			
	2	住房公积金	139,958.40	124,254.72	15,703.68			
	3	社会保险费	1,048,201.99	930,591.11	117,610.88			
	4	福利费	2,048,024.95	1,818,231.44	229,793.51			
公用经费	二	公用经费合计	5,827,909.68	5,174,003.68	653,906.00			
	5	员工伙食费		-	-			
	6	第三方服务费	65,000.00	57,706.84	7,293.16			
	7	教育经费		-	-			
	8	教学场地、设备的租赁费		-	-			
	9	非教学场地、设备的租赁费		-	-			
	10	校园文化活动费	52,601.97	46,699.90	5,902.07			
	11	教材及教学消耗品	1,532,547.23	1,360,591.61	171,955.62			
	12	业务招待费	86,833.40	77,090.48	9,742.92			
	13	广告宣传费	523,290.00	464,575.56	58,714.44			
	14	工会和党团活动费		-	-			
	15	办公费	398,424.17	353,719.98	44,704.19			
	16	交通费		-	-			
	17	水电费	185,585.11	164,762.00	20,823.11			
	18	维修费	496,340.70	440,650.04	55,690.66			
	19	差旅费	102,926.59	91,377.97	11,548.62			
	20	理事会（董事会）费		-	-			
	21	保洁绿化费	959,540.00	851,877.22	107,662.78			
	22	卫生保健防疫费	40,690.40	36,124.84	4,565.56			
	23	财务费用	-143,769.13	-127,637.88	-16,131.25			
	24	其他	1,527,899.24	1,356,465.14	171,434.10			
三、固定资产折旧			586,472.28	520,668.63	65,803.65			
四、固定资产维护费			1,873,011.98	1,662,855.37	210,156.61			
年度成本合计			19,853,651.96	17,626,022.71	2,227,629.25			
年度生均成本			18,944.32	18,751.09	20,626.20			

说明：1、年平均学生数=（春季学生数×8+秋季学生数×4）÷12）。2、交通费包含汽车含租用、燃料、维修、停车、过桥、养路、保险费等；设备购置及维修维护费指未达到固定资产标准的设备购置费及其维修维护费。3、根据利润表中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财务费用、营业外支出、所得税等成本、费用、损失类科目填列，年度成本合计数与利润表中以上项目合计数一致，上表未包含的公用经费项目，请自行在表中增加列明。4、民办学校固定资产折旧按《关于规范我市民办学校收费管理的通知》（深价联字〔2003〕32号）有关要求计提折旧。5.成本分配方法：完全中学：初中权重=初中人数/(初中人数+1.2*高中人数)，高中权重=1.2*高中人数/(初中人数+1.2*高中人数)，各项成本指标=对应学校指标*权重；其他学校：小学权重=小学人数/(小学人数+1.1*初中人数+1.32*高中人数)，初中权重=1.1*初中人数/(小学人数+1.1*初中人数+1.32*高中人数)，高中权重=1.32*高中人数/(小学人数+1.1*初中人数+1.32*高中人数)，各项成本指标=对应学校指标*权重。

服务性收费成本明细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美林学校　　2024年度　　金额：元

项目类别		支出类别								备注
		学生食堂成本支出				学生校车成本支出				
		合计	小学	初中	高中	合计	小学	初中	高中	
1	职工工资	729,583.35	641,960.39	87,622.96		422,501.31	422,501.31			社保、公积金、经济补偿等
2	水电费	40,528.13	35,660.70	4,867.43		2,395.81	2,395.81			
3	租金		-	-			-			
4	燃料费	37,635.07	33,115.10	4,519.97		194,765.70	194,765.70			
5	材料费	3,447,302.36	3,033,281.35	414,021.01			-			
6	物业租赁费	75,775.20	66,674.60	9,100.60		106,360.00	106,360.00			
7	设备购置及维修维护费	89,735.70	78,958.44	10,777.26		84,214.00	84,214.00			
8	车辆保险费		-	-		35,044.65	35,044.65			
9	其它杂项	5,785.59	5,090.74	694.85			-			
年度成本合计		4,426,345.40	3,894,741.32	531,604.08	-	845,281.47	845,281.47	-	-	

说明：1、交通费包含汽车含租用、维修、停车、过桥、养路、保险费等；设备购置及维修维护费指未达到固定资产标准的设备购置费及其维修维护费。2、上表未包含的经费项目，请自行在表中增加列明。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愉园新苑 A 座 502 号　　传真：0755-89919910
电话：0755-89919913、89919912、89919982　　邮箱：blcpa@163.com

深圳市福田区美林学校
会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原深圳市福田区南开学校为“南开大学附中福田分校”，于 2007 年 11 月 19 日经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文件“福教复[2007]15 号”同意改名为深圳市福田区南开学校，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经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文件“福教复[2021]35 号”同意更名为深圳市福田区美林学校。于 2008 年 5 月 7 日由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福教复[2008]3 号”文批复，将举办者“南开大学附属中学”变更为“深圳市宁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领取由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颁发的教民 244030340000050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440304741209397D。

学校办学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新活力花园旁，举办者：深圳市宁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黄丽宁，校长：刘健，办学类型：九年一贯制学校，办学内容：初等教育，初级中等教育，有效期至 2026 年 7 月。最新收费批复文号：深发改[2019]638 号，收费标准：小学每生每学期 7900 元，初中每生每学期 8800 元。

本年度有学生 1048 人，春季小学 28 个班，初中 3 个班，合计 31 个班；秋季小学 23 个班，初中 3 个班，合计 26 个班。年均实有教职员工 109 人，其中：专任教师 67 人，职工 42 人，专任教师与学生比例为 1:15.64。本年教职工月平均工资 6,368.56 元，其中专任教师（不含职工）月平均工资 6,844.71 元，本年教职工工资总收入（含福利及社保）占学杂费收入的 49.39%。

学校占地面积 8357 平方米，建筑面积 9071.31 平方米。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学校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会计期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愉园新苑 A 座 502 号　　传真：0755-89919910
电话：0755-89919913、89919912、89919982　　邮箱：blcpa@163.com

2、固定资产及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平均法，预计残值率 0%；

（3）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5%
教学设备	5-10 年	10-20%
交通设备	5-10 年	10-20%
图　　书	-	0%
其他固定资产	5 年	20%

3、收入的确认方法：

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收入的实现。也就是说，民办学校（幼儿园）在开学前向受教育对象收取的教育成本费、住宿费及其他办学收入等先在“预收账款”科目反映，然后按期（月）结转收入。

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会计政策变更:无

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无

三、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 1、银行存款及现金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 6,926,008.16 元。

三方共管账户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梅林支行

账号：000264787415

教育局监管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福民支行

账号：4000032229200160216

其中：教育局监管户余额 2,827,682.79 元（其中民办学校学位补贴 1,883,100.00 元）。

期末现金余额：810.75 元。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愉园新苑 A 座 502 号　　传真：0755-89919910
电话：0755-89919913、89919912、89919982　　邮箱：blcpa@163.com

注释 3.其他应收款

账　龄	金　额	比　例
1年以内	46,760.00	3.69%
1-2年	900,224.00	71.11%
3年以上	319,033.34	25.20%
合　计	1,266,017.34	100.00%

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经济内容	账　龄
员工借款	38,760.00	借款	1 年以内
天源田加油站	40,000.00	往来款	3 年以上
教育局	150,000.00	往来款	3 年以上
上梅林荔园村王碧河	4,200.00	往来款	3 年以上
深圳市美中学校	117,633.34	往来款	3 年以上
深圳市伟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424.00	往来款	3 年以上 7200.00 元，1-2 年 224.00 元
深圳市南山区美中幼儿园	900,000.00	往来款	1-2 年
押金	8,000.00	押金	1 年以内
合　计	1,266,017.34		

注释 2.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固定资产分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固定资产原值	7,065,923.88	-	-	7,065,923.88
房屋及构筑物	1,358,523.13			1,358,523.13
通用设备	2,910,235.05			2,910,235.05
专用设备	49,603.90			49,603.90
图书、档案	37,340.61			37,340.61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2,710,221.19			2,710,221.19
（2）累计折旧	4,874,914.67	586,472.28	-	5,461,386.95
房屋及构筑物	1,199,567.79	56,839.99		1,256,407.78
通用设备	2,570,748.85	199,589.48		2,770,338.33
专用设备	45,729.13	2,449.77		48,178.90
图书、档案	9,999.00			9,999.00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1,048,869.90	327,593.04		1,376,462.94
（3）固定资产净值	2,191,009.21			1,604,536.93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愉园新苑 A 座 502 号　　传真：0755-89919910
电话：0755-89919913、89919912、89919982　　邮箱：blcpa@163.com

注:固定资产全部属举办者有，国有资产只作明细台账登记。

注释 4.应付款项（应付账款）

债权人名称	年末余额	经济内容	账龄
深圳市天源田加油站有限公司	32,063.80	加油款等	2-3 年
合计	32,063.80		

注释 5.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名称	年末余额	经济内容	账　龄
学生	497,561.30	伙食费	1年以内
学生	212,801.88	校车费	1年以内
学生	11,189.38	代购教辅材料	1-2年
学生	55,502.70	校服费	2-3年
学生	1,995,100.00	学位补贴	1年以内
学生	875.00	学生资助	1年以内
---	8,311.00	业务教育退款	3年以上
宝安区新安街道幸福海岸幼儿园	99,703.90	往来款	3年以上
黄丽宁	287,355.28	垫付款	历年累计
教师	15,000.00	教师继续教育培训费	1年以内
宁远投资	333,500.77	往来款	3年以上
望家欢农产品集团有限公司	39,023.66	食材款	1年以内
教师	17,998.76	代收生育津贴	1年以内
张敏	3,584.55	往来款	2-3年
深圳市文兴行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平湖分公司	216,871.59	食材款	1年以内
深圳市权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4,758.00	维修费	1年以内
其他	791,092.95	维修费、耗材费、资料费等	1年以内
学生	1,611.47	少儿医保	1年以内
合计	4,651,842.19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愉园新苑 A 座 502 号　　传真：0755-89919910
电话：0755-89919913、89919912、89919982　　邮箱：blcpa@163.com

注释 6.应交税费

项　目	个人所得税
本期应计税额	36,192.96
加：上期欠缴金额	6,911.85
减：本期已缴金额	40,336.25
期末余额	2,768.56

注释 7、实收资本

投资主体	约定出资		实际出资	
	比例	出资额	比例	出资额
深圳市宁远投资有限公司	100%	13,070,507.76	100%	13,070,507.76
合　计	100%	13,070,507.76	100%	13,070,507.76

以上实际出资额中的 5,000,000.00 元业经深圳财安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2008 年第 1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释 8. 提供服务收入

项目	金额
学杂费收入	16,866,505.00
合　计	16,866,505.00

注释 9.或有事项（或有损失、或有负债）

无作为保证人或利用学校资产为他人提供担保。无重大资产减值、对外承诺事项、或有事项情况。

注释 10. 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的说明

无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愉园新苑 A 座 502 号　　传真：0755-89919910
电话：0755-89919913、89919912、89919982　　邮箱：blcpa@163.com

注释 11、政府补助收支

序号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累计结余（元）
		收入项目	金额（元）	支出小计（元）	支出项目	金额（元）	
1	3,761,739.00	学位补贴	9,067,096.00	10,945,735.00	学位补贴	10,945,735.00	1,883,100.00
2	-	从教津贴	1,894,260.00	1,894,260.00	从教津贴	1,894,260.00	-
3	500.00	对学生和家庭其他补助	4,375.00	4,000.00	对学生和家庭其他补助	4,000.00	875.00
4	64.79	2014 市一级学校评估奖励金 20 万		-			64.79
5	-28,590.00	继续教育培训经费			继续教育培训经费		-28,590.00
6	96,000.00	结对帮扶经费		-			96,000.00
7	48,000.00	午餐午休经费	1,069,818.00	933,900.00	午餐午休经费	933,900.00	183,918.00
8	3.66	民办学校特色办学经费		-			3.66
9	79,463.52	国家业务教育发展均衡区奖励金 20 万		-			79,463.52
10	8,300.00	党组织活动经费		-			8,300.00
11	68,000.00	姐妹结对经费		-			68,000.00
12	15,000.00	中小学探究性小课题经费		-			15,000.00
13	37,800.00	香港姊妹学校 2015 年来深对口交流经费		-			37,800.00
14	45,754.00	民办中学教师培训经费（市教育局）		-			45,754.00
15	2,701.00	2014 政府优质民办学校奖励（50 万）		-			2,701.00
16	670.00	2020 政府优质民办学校奖励（50 万）					670.00
17	567,500.00	2023 课后服务费		567,500.00	2023 课后服务费	567,500.00	-
19		2024 课后服务费	1,018,500.00	561,500.00	2024 课后服务费	561,500.00	457,000.00
合计	4,702,905.97		13,054,049.00	14,906,895.00		14,906,895.00	2,850,059.97

注释 12、审计说明及建议

(一)审计说明

1、资产管理

(1)货币资金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愉园新苑 A 座 502 号　　传真：0755-89919910
电话：0755-89919913、89919912、89919982　　邮箱：blcpa@163.com

教育成本费、代收费能及时存入银行，未发现有坐支现象，现金内控制度比较健全，所有开支均有审批手续。

已建立货币资金日记账和明细账。银行对账单与银行存款账余额相符。

已签订三方共管协议，三方共管账户已纳入核算。

(2)固定资产

已建立固定资产明细账和实物台账，每年进行盘点。固定资产处置符合规定。

(3)学校校舍及校内建筑物均为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提供给学校使用，在使用期间，学校有维护校内建筑物的职责。

2、负债管理

(1)代收费

收取学生的代管款项，如校服费、车辆接送费、伙食费等，按照价格主管部门的批复收费，独立核算，定期公示收支情况，并与学生结算。

政府拨入从教津贴、先进教师奖励金等代收款及时发放，纳入学校核算。详见注释。

(2)股东往来款

本年度学校与股东深圳市宁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存在大额资金（5 万元以上）往来，2024 年末尚欠股东 333,500.77 元为以前年度往来形成的余额，原始凭证齐全，系股东为学校垫付资金。

学校收支统一核算，未发现股东挪用办学资金的现象。

(3)预收账款

预收学杂费定期结转收入。

3、收入管理

(1)学杂费

按照价格主管部门的批复收费，收费使用税务发票，收入全部纳入核算。

本年度学杂费收入 16,866,505.00 元，收费使用正规发票，所收款项全部入账，没有发现乱收费及隐瞒收入的现象。

(2)政府补助收入

政府拨入督导评估创建费、奖励金、学位补贴、教学设备补助、两免补贴等分别独立核算，并作为政府补助收入纳入学校核算。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愉园新苑 A 座 502 号　　传真：0755-89919910
电话：0755-89919913、89919912、89919982　　邮箱：blcpa@163.com

4、支出管理

(1)财政补助支出

财政拨入督导评估创建费、奖励金、学位补贴、教学设备补助、两免补贴等独立核算，专款专用，并与收入科目相对应。

(2)支出审批手续

本年度支出合计 19,853,651.96 元，其中大额支出主要为人员经费 11,566,258.02 元，教学材料 1,532,547.23 元。

支出合理、合法，部分支出使用收款收据入账，审批手续完善，未发现虚列支出、挪用教育资金的情况。

(3)教职工工资及福利未发现有拖欠教职工工资情况，已执行深圳市最低工资标准。本年度工资总额 8,330,072.68 元，年平均工资 76,422.69 元。教职工福利费支出 2,048,024.95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员工 96 人，其中 91 人签订劳动合同（5 人签订退休返聘协议），购买社保 91 人（购买特定人员工伤险 5 人），购买公积金 90 人。2024 年度缴纳社保 1,048,201.99 元。

5、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余额 3,116,873.71 元，接受政府补助形成的限定性净资产余额 966,084.97 元。

本年度学校盈余-898,828.96 元,未提取发展基金。

6、机构及人员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建立了深圳市福田区美林学校财务管理制度。

(2)财务人员资质

现有财务人员 2 人，其中会计 1 人,专职，有会计证；出纳 1 人,专职,有会计证。采用电脑记账。

(二)审计建议

经审计,我们认为美林学校 2024 年度账务处理基本上能按国家相关会计法规制度核算，但也存在以下问题：和股东及关联方之间往来较大，建议及时清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455835119P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宝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梁发贤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06日

住　　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愉园社区吉祥中路147号愉园新苑50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1 月 2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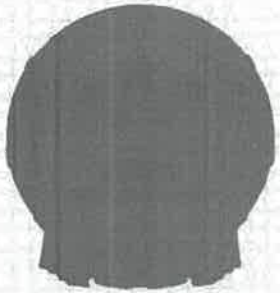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市宝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梁发贤

经营场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愉园社区吉祥中路147号愉园新苑502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44030055

批准执业文号：深注协字[1997]138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7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21221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 2月 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